

臺中市潭子區潭子國民小學110年度進用行政助理甄選簡章

一、依據：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110年4月19日府授教秘字第1100093978號函核定本校自行遴選進用行政助理1名，協助校園修繕及總務處工作。

(二)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行政助理進用及管理要點。

二、甄選資格：

(一)基本資格

1、具備中華民國國籍，男女均可，品行端正、操守廉潔、身心健康、無不良紀錄及嗜好者。

2、高中職以上學歷畢業，或具有三年以上之工作經驗者，具園藝及水電維護專長尤佳，惟男性須已服完兵役或無兵役義務者（應繳交完整證件）。

(二)有下列事情之一者不得參與甄試，若經甄試錄取後發現下列情事者，取消錄用資格：

1、受有期徒刑一年以上判決確定，未獲宣告緩刑者。

2、曾服公務，因貪污瀆職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

3、依法停止任用或受休職處分尚未期滿或因案停止職務，其原因尚未消滅者。

4、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5、受監護或輔助宣告，尚未撤銷者。

6、有妨害風化或犯罪前科者。

7、有吸毒、酗酒、賭博等不良嗜好者。

三、甄選名額：正取1名，擇優備取若干名。

四、工作時間：上午8：00~12：00，下午13：00~17：00。

五、工作內容：

(一)簡易修繕—校內各項設備之維修，如水電、門窗、課桌椅、教學活動器材等。

(二)校園花木及草皮修剪、校園環境及安全維護，機具及設備測試。

(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六、報名地點：於上班時間至臺中市潭子區潭子國小 總務處 報名

臺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二段435號 電話：(04)25324610#243

七、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0年4月23日下午17時止，逾時不再受理。

八、報名手續：

(一)符合資格且有意應徵者，可至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https://www.tc.edu.tw/> 學校公告或 本校網頁 <http://www.tzps.tc.edu.tw/> 公佈欄下載報名簡章。

(二)須本人親自報名，通訊報名不予受理。

(三)填寫報名表乙份（請詳填各欄資料）。

(四)報名時需當場繳驗下列證件正本及影本1份，並由校方人員核驗後當場發還：

1、報名表。（請貼妥最近3個月兩吋半身照片）

2、國民身分證，男性須有完役證明或無兵役義務證明。

3、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其他可資證明特殊專長之文件(如水匠、電匠等技術士證書、職業駕照)若無則免附。

5、切結書。

6、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九、甄選日期：110年4月26日（星期一）上午10時00分。

面試者請於當日上午9點30分前至本校總務處完成報到手續，未報到者視同放棄，本人

請攜帶國民身分證正本，上午 10 時 00 分起隨即開始進行甄選。

十、甄選地點：本校二樓圖書室。

十一、甄選方式：以面試及術科（割草機械操作）方式進行，依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總分低於 70 分不予錄取。

十二、放榜日期及地點：

（一）甄選結果於 **110 年 4 月 26 日(星期一)下午 2 點前**，公告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學校公告或本校網頁，以電話通知當事人，並請當事人於 **110 年 4 月 26 日(星期一)下午 5 點前至本校總務處報到**。（依成績排列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出缺時依序遞補）

（二）報考人員可自行上網查看或電話洽詢，不得以未接獲錄取通知為由延後報到，如因個人疏忽造成權益受損，不得異議，並請依榜示事項辦理，報到時間由本校總務處另行通知，逾時以棄權論，由備取者優先遞補。

（三）錄取人員應於到職一週內繳交最近三個月內公立醫院之健康檢查表(含胸部 X 光檢查)正本 1 份。

十三、約僱期間：僱用契約為每年一期(每一年一簽)，自本校通知後上班日後正式上班(如因臺中市政府預算經費不足或刪減，本校得提前終止契約)。

十四、

（一）行使契約期間，僱用人員服務品質或表現不符校方要求時，校方得予解雇。

（二）行使契約期間，罹患重大疾病或意外事故，以致身體健康狀況無法勝任工作時，校方得予解雇。

（三）於工作時間或工作場所，實施暴行或有重大言語侮辱或肢體衝突之不檢行為，校方得予解雇。

（四）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宣告確定，而未諭知緩刑或未准易科罰金，校方得予解雇。

（五）故意損耗機器、工具、原料、產品，或其他學校所有之物品，或故意洩漏業務上之秘密致學校受有損害，校方得予解雇。

（六）無正當理由連續曠職二日以上，校方得予解雇。在僱用期間，乙方應接受甲方工作之指派與調遣，並遵守政府法令與甲方之一切規定，如因工作不力，或有不利益於甲方之言行，或違背有關規定時，不能履行本合約條款之規定，或甲方已無聘請乙方之需要時，甲方得隨時予以解僱，乙方不得異議。中途如因法令另有規定時，甲方得要求乙方重新另立契約書，乙方不得異議。

（七）其他解雇條件未規定之事項，均遵照勞動基準法、臺中市政府相關規定及本校人員考核相關辦法辦理。

十五、補充規定：

（一）服務期程自 110 年 4 月 27 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但仍以實際到職之日為準。

（二）新聘用人員由本校試用一個月，試用期間之表現，經本校考核認為不符合需求者，得予解僱，遺缺由備取依序遞補。

（三）行政助理進用一律採月薪支給 24,000 元，每月薪資依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定之費用支付，享有勞保、健保、勞工提撥退休金之待遇。

（四）報名參加甄選人員應試時，務必攜帶國民身分證及應試證供查證。

（五）錄取人員應遵守學校規範不得拒絕與工作相關之交辦事項。

（六）備取人員如接獲通知補正時，應於通知之規定時程向本校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

（七）繳交之證明文件，如有不實者，除取消其甄選或錄取資格外，如涉及刑責由應試者負全責。

（八）本簡章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中市潭子區潭子國民小學 110 年度進用行政助理甄選報名表

編號：_____（由本校填寫）

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黏 貼 2 吋 半 身 脫 帽 照 片 (請於背後書寫姓名 及身分證字號)
出 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性 別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電 話		手 機		
E-mail				
學 歷				
證 照				
經 歷				
繳 交 證 件	<p>※請依序裝訂</p> <p>1、 <input type="checkbox"/>身分證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男性須檢附役畢或無需服兵役證明</p> <p>2、 <input type="checkbox"/>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或學力資格證明影本</p> <p>3、 <input type="checkbox"/>服務經歷證明文件影本(無則免附)</p> <p>4、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專長證件影本(無則免附)</p> <p>5、 <input type="checkbox"/>最近三個月內正面二吋半身照片 1 張(背面請書寫姓名及身分證字號黏貼於本表右上方)</p>			

本人簽章：_____

臺中市潭子區潭子國民小學 110 年度進用行政助理甄選繳交文件

1、身分證影本（請黏貼）

正面	反面
----	----

以下請依序附於後裝訂（A4 格式）

- 2、男性須檢附役畢或無需服兵役證明文件影本共_____件（女性免附；填 0）。
- 3、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或學力資格證明影本共_____件。
- 4、服務經歷證明文件影本共_____件（無則免附；填 0）。
- 5、其他專長證件影本共_____件（無則免附；填 0）。

切 結 書

查本人參加臺中市潭子區潭子國民小學進用行政助理甄選，願擔保絕無下列之情事：

- 1、受有期徒刑一年以上判決確定，未獲宣告緩刑者。
- 2、曾服公務，因貪污瀆職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
- 3、依法停止任用或受休職處分尚未期滿或因案停止職務，其原因尚未消滅者。
- 4、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 5、受監護或輔助宣告，尚未撤銷者。
- 6、有妨害風化或犯罪前科者。
- 7、有吸毒、酗酒、賭博等不良嗜好者。
- 8、本人非屬甄選進用時之機關首長或上級機關首長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亦非屬進用單位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

如經查實符合上列情事者，本人願無異議放棄錄用資格，並放棄先訴抗辯權。

此致

臺中市潭子區潭子國民小學

切 結 人：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